

# 2024 年度兴化市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二)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三)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四)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五) 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六)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七)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八)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政治处 8 个。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兴化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全面完成“十四

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兴化市检察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决策部署，聚焦“兴企、强镇、惠民”目标，深化依法能动履职，全面充分履行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兴化新实践提供有力检察保障。

一、融入中心工作，更加自觉服务高质量发展。牢牢把握坚持高质量发展这一新时代的硬道理，将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服务兴化高质量发展的基本切入点，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严惩敲诈勒索、强迫交易、合同诈骗等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犯罪。依法规范适用不捕、不诉权，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积极打造企业合规兴化样板。全面落实《泰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监督活动，着力监督纠正执法司法不公等企业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依法保护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

二、深化能动履职，更加精准推进高效能治理。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着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兴化。聚焦聚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用足用好调解和解、认罪认罚从宽、公开听证、司法救助等制度机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严格落实信访案件包案化解责任，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聚焦聚力“一老一小”，依法更好维护失能半失能老人、留守儿童、

困境儿童合法权益。聚焦聚力文旅融合、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助力创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三、坚持守正创新，更加努力强化高水平监督。坚守国家法律监督机关的宪法定位，全面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切实做到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开展自我监督，聚焦监督难点，奋力破解难题。坚持以监督立案、监督撤案为重点，全面加强刑事侦查活动监督；以抗诉和建议再审为重点，全面加强审判活动监督；以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为重点，切实维护司法公正；以里下河生态保护为重点，持续加大公益诉讼办案力度，依法守护天蓝地绿水清。

四、夯实发展根基，更加坚定建设高素质队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以昂扬状态推进检察队伍高质量建设，全力争创新时代“五好”基层检察院。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矢志不移推进人才强检战略，狠抓队伍素能提升，突出实案实训，加强专业化办案团队建设，不断提高队伍专业素能。坚持大数据赋能，全面提升检察工作信息化水平，有效破解监督瓶颈。自觉接受制约监督，坚持“严管就是厚爱”，锻造新时代过硬检察铁军。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0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73.01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9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9.4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38.1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205.58	本年支出合计	3,205.5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205.58	支出总计	3,205.58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205.58	3,205.58	3,205.58														
116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3,205.58	3,205.58	3,205.58														
116001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3,205.58	3,205.58	3,205.58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205.58	2,624.83	580.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3.01	1,892.26	580.75			
20404	检察	2,473.01	1,892.26	580.75			
2040401	行政运行	1,892.26	1,892.2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80.75		580.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99	23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99	234.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66	156.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33	78.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48	59.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48	59.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35	56.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3	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10	438.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10	438.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10	154.1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4.00	284.00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205.58	一、本年支出	3,205.5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0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73.0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9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9.4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38.1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205.58	支出总计	3,205.58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05.58	2,624.83	2,370.00	254.83	580.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3.01	1,892.26	1,637.43	254.83	580.75
20404	检察	2,473.01	1,892.26	1,637.43	254.83	580.75
2040401	行政运行	1,892.26	1,892.26	1,637.43	254.8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80.75				580.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99	234.99	23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99	234.99	234.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66	156.66	156.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33	78.33	78.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48	59.48	59.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48	59.48	59.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35	56.35	56.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3	3.13	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10	438.10	438.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10	438.10	438.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10	154.10	154.1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4.00	284.00	284.00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24.83	2,370.00	254.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33.06	2,233.06	
30101	基本工资	347.79	347.79	
30102	津贴补贴	652.18	652.18	
30103	奖金	506.71	506.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6.66	156.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33	78.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35	56.3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3	3.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3	5.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10	154.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08	272.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83		254.83
30201	办公费	30.00		30.0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1.50		1.50
30206	电费	30.00		30.00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0		60.00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5.99		5.99
30214	租赁费	7.00		7.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2		1.82
30228	工会经费	9.95		9.95
30229	福利费	1.68		1.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		3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89		45.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94	136.94	
30301	离休费	23.06	23.06	
30302	退休费	94.32	94.32	
30305	生活补助	19.56	19.56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05.58	2,624.83	2,370.00	254.83	580.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3.01	1,892.26	1,637.43	254.83	580.75
20404	检察	2,473.01	1,892.26	1,637.43	254.83	580.75
2040401	行政运行	1,892.26	1,892.26	1,637.43	254.8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80.75				580.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99	234.99	234.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99	234.99	234.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66	156.66	156.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33	78.33	78.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48	59.48	59.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48	59.48	59.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35	56.35	56.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3	3.13	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8.10	438.10	438.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8.10	438.10	438.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10	154.10	154.1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4.00	284.00	284.00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24.83	2,370.00	254.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33.06	2,233.06	
30101	基本工资	347.79	347.79	
30102	津贴补贴	652.18	652.18	
30103	奖金	506.71	506.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6.66	156.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33	78.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35	56.3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3	3.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3	5.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10	154.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2.08	272.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83		254.83
30201	办公费	30.00		30.0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1.50		1.50
30206	电费	30.00		30.00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0		60.00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5.99		5.99
30214	租赁费	7.00		7.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2		1.82
30228	工会经费	9.95		9.95
30229	福利费	1.68		1.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		3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89		45.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94	136.94	
30301	离休费	23.06	23.06	
30302	退休费	94.32	94.32	
30305	生活补助	19.56	19.56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82	0.00	36.00	0.00	36.00	1.82	0.00	0.00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54.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83
30201	办公费	30.0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5	水费	1.50
30206	电费	30.00
30207	邮电费	8.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0
30211	差旅费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5.99
30214	租赁费	7.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2
30228	工会经费	9.95
30229	福利费	1.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89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83.60				83.60
服务					83.60				83.60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83.60				83.6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运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3.60				3.6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运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18.00				18.00
	其他公用经费（保运转）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2.00				2.00
	其他公用经费（保运转）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60.00				60.00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205.5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446.79 万元，增长 16.2%。

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3,205.5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205.5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05.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6.79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是绩效考核奖的预算安排及人员工资的调整而增加的预算拨款收入。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二）支出预算总计 3,205.5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205.58 万元。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2,473.01 万元,主要用于检察院机关运行开展工作而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03.66 万元,增长 19.51%。主要原因是绩效考核奖的预算安排及人员工资的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34.9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6.58 万元,增长 39.53%。主要原因是转业士官及其他人员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基数调整而增加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9.4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费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4.27 万元,减少 6.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医疗保险基数调整而减少了医疗保险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38.1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9.18 万元,减少 4.1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住房补贴基数调整而减少了住房补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3,205.5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205.5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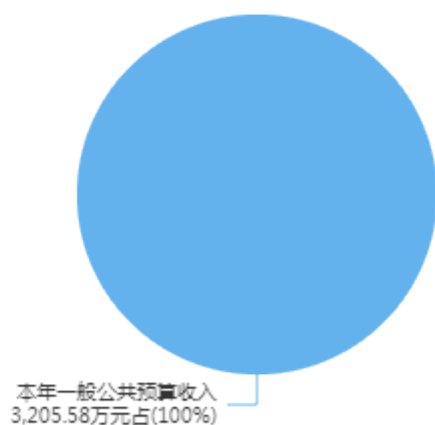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05.58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3,205.5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624.83 万元，占 81.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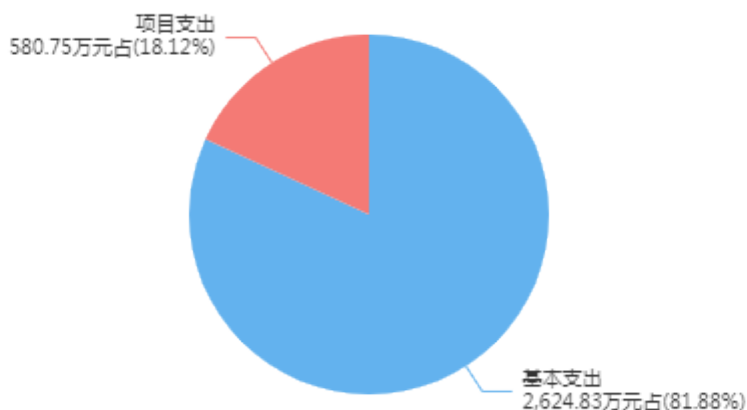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580.75 万元，占 18.12%；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05.5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46.79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是绩效考核奖的预算安排及人员工资的调整而增加的预算收入。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205.5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46.79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是绩效考核奖的预算安排及人员工资



的调整。

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892.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2.09 万元，减少 4.16%。主要原因是绩效考核奖的预算安排及人员工资的调整。

2. 检察（款）检察监督（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的调整。

3. 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支出 580.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0.7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的调整。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56.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39 万元，增长 39.54%。主要原因是转业士官及其他人员养老保险基数调整而增加养老保险费。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78.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19 万元，增长 39.53%。主要原因是转业士官及其他人员职业年金基数调整而增加职业年金费。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56.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04 万元，减少 6.6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及医疗保险基数调整而减少了医疗保险费。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3.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23 万元，减少 6.8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医疗保险基数调整而减少了医疗保险费。

####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5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14 万元，减少 5.0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减少了住房公积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04 万元，减少 3.7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减少了住房补贴。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624.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254.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205.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46.79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是绩效考核奖的预算安排及人员工资的调整。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624.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254.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7.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2 万元，变动原因预算经费的减少而降低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5.19%；公务接待费支出 1.8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8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6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2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经费的减少而降低公务接待费。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化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54.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64 万元，减少 5.7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而减少的机关运行经费。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83.6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83.6 万

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205.58 万元；本部门共 2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80.7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記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